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5〕599 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评选内部审计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为表彰先进，激励广大审计人员工作积极性，集团公司决定在内部审计系统开展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评选活动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，请遵照执行。

一、评选范围

集团审计处及集团下属单位财务部门，专职审计人员及集团下属单位兼职审计人员。

二、评选期间

本次评选时段为 2010 至 2014 年（五年），以后每两年评选一次。

三、评选比例、标准及办法

（一）先进集体评选比例、标准及办法

1、评选比例：2015 年起，先进集体个数为 3 至 5 家。

2、评选标准及办法

（1）评选期间，多次派出兼职审计人员参与审计现场工作；按照各单位派出人员参与审计项目的数量及天数情况，并结合派出人次占本集体总人数的比率进行综合评比。

（2）派出的兼职审计人员主要系单位财务骨干，专业知识、业务水平较强，能够较快熟悉并实施审计业务工作。

（二）先进个人评选比例、标准及办法

1、评选比例：2015 年起，先进个人人数占参与评选总人数 10%-15%。

2、评选标准及办法

（1）评选期间，多次参与各类审计现场工作；按照参与项目次数及天数，结合参与大型单位审计、担任审计组长者优先等条件进行综合评选。

（2）按照审计工作流程、质量标准及审计方案，认真、负责完成现场工作；能完成相应的工作记录、审计报告；能够发现问题、提出有效审计建议；审计质量及成果突出。

（3）积极参加审计处组织的内部审计培训。

四、奖金设置及发放办法

1、先进集体奖金标准：（1）2010 年至 2014 年度（5 年）：10000 元/个；（2）2015 年起（每 2 年）：5000 元/个；

2、先进个人奖金标准：（1）2010 年至 2014 年度（5 年）：

5000 元/人；（2）2015 年起（每 2 年）：3000 元/人。

3、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奖金由各单位财务部门造表，经所在单位财务负责人、单位负责人终审后发放。奖金由各单位自行承担，奖金所涉及个人所得税请各单位按国家规定执行。

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5 年 5 月 5 日印发

拟稿：秦淑亚

校核：易爽
